## **第一部分 身份证明文件**

**（一）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供应商）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为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代表我单位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和采购项目编号）投标，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提示：此日期应不晚于投标函签署日期）

附：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年龄：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供应商（盖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注：自然人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二）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在我[单位](https://baike.baidu.com/item/%E5%8D%95%E4%BD%8D/32292" \t "_blank)任 （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正反面） |

供应商（盖公章）：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

电 话：

注：自然人投标的仅需提供身份证

**（三）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

（提供授权代表在本单位养老保险缴纳证明复印件）

### （四）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条件，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供应商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格式要求见附件1-1）；

（2）供应商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两年内任意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小型企业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执行。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本年度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格式要求见附件1-2）；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格式见附件1-3、1-4）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格式见附件1-5）

（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1-6）

**注意：根据《西安市财政局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制的通知》（市财函〔2024〕1032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资格承诺函（详见附件1），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资料**（格式见附件1）**:**

**1.财务状况报告（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

**2.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3.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以开启时间为准)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证明材料。**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未提供资格承诺函的，应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否则因资格证明文件不齐全导致供应商投标无效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6）供应商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格式见附件1-7）

（7）供应商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1-8）

（8）证明供应商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格式见附件1-9）

**要求：以上资格证明文件须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1-1 供应商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本项内容可能要求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明等证明材料）

**1-2 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提供供应商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两年内任意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小型企业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执行。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复印件或扫描件、所有复印件或扫描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或 1-2 本年度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3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

说明：

1. 供应商应提供依法缴纳税收的凭证，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 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1-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

1. 供应商应提供社会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 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1-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6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明函**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7 供应商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与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企业如下：

我方的控股股东如下：

我方直接控股的企业如下：

与我方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如下：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8供应商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声明**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 不属于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9证明供应商符合特殊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

1.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合法授权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提供授权代表在本单位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2. 信用查询：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的截图。
3. 非联合体承诺书。

**非联合体投标的声明**

**采购人名称**（ ）**：**

我方 非联合体 参加本项目投标。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1：**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 (评标) 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2：**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证明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行为自律承诺书**

作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我方郑重承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公平竞争、诚实守信，如有违反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1．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恶意串通，不向其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2．不与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采取“围标、串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成交；

3．不提供虚假或无效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资格证明文件、合同及验收文件、检验检测报告、从业人员资格证书、机构或所投产品的各类认证证书等）或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5．不以不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逾期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不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6．不以不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不会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或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7．不在提供商品、服务实施过程中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或公共利益；

8．不采取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和投诉；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10．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政府采购工作要求，愿意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